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一）获得补助概况

公司及下属子（分）公司 2022 年 9 月 28 日至本公告日累计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22.96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0.11%。

（二）具体补助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获得补助主体	获得时间	发放单位	发放事由	补助依据	补助类型	补助金额
1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2-9-28	西安市就业服务中心	企业招用高校毕业生社会保险补贴	《西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西安市财政局关于落实用人单位招用就业困难人员和企业招用高校毕业生社会保险补贴政策的通知》市人社函（2020）592号	与收益相关	2.96
2	公司大唐芙蓉园景区管理分公司	2022-9-30	西安曲江新区财政局	2022 年市级旅游发展专项资金	《西安市财政局和西安市文化和旅游局关于下达 2022 年市级旅游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市财函（2022）1219 号	与收益相关	115.00
3	西安曲江大唐不夜城文旅发展有限公司	2022-9-30	西安曲江新区财政局	2022 年市级旅游发展专项资金	《西安市财政局和西安市文化和旅游局关于下达 2022 年市级旅游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市财函（2022）1219 号	与收益相关	100.00
4	西安曲江大明宫国家遗址公园管理有限公司	2022-9-30	西安曲江新区财政局	2022 年市级旅游发展专项资金	《西安市财政局和西安市文化和旅游局关于下达 2022 年市级旅游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市财函（2022）1219 号	与收益相关	5.00
合计							222.96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收到的上述政府补助严格按照相关规定专款专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确认上述事项并划分补助类型。其中：

1、公司收到的企业招用高校毕业生社会保险补贴 2.96 万元，为与收益相关

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2、公司大唐芙蓉园景区管理分公司、西安曲江大唐不夜城文旅发展有限公司、西安曲江大明宫国家遗址公园管理有限公司收到的 2022 年市级旅游发展专项资金共计 220 万元，均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具体会计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确认的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9 日